

项目代码：2501-440100-04-01-269273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申报企业名称：广州城港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独资公司

项目名称：广州珠江两岸、新中轴线等重要区域夜景
灯光品质提升项目

建设地点：广州市荔湾区、越秀区、天河区、海珠区

建设类别：☐ 基建 ☐ 技改 ☒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 扩建 ☐ 改建 ☐ 其他

建设规模及内容：

本项目建设范围涉及广州市荔湾区、越秀区、天河区、海珠区。建设内容包括：一、通过增补约1.6公里护栏照明、提升约33栋建筑屋顶照明、增加网屏投影等措施，对珠江前航道沿线两岸及新中轴线区域内具有特色的建筑等照明载体进行夜景灯光品质提升。新建各类灯具包括导光板1140套，腰鼓灯1295套，点光源网屏1250平方米，激光灯9套，切割图案灯42套，水纹灯600套，投光灯4557套等。二、新建金融城码头、面粉厂码头、琶醍码头及新增8艘纯电动游船。本项目建设不存在树木砍伐或迁移。

项目总投资：61266.00 万元（折合

万美元）项目资本金：12254.00 万元

其中：土建投资：0.00 万元

设备及技术投资：0.00 万元；进口设备用汇：0.00 万美元

计划开工时间：2025年03月

计划竣工时间：2025年12月

备案机关：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备案日期：2025年01月16日

更新日期：2025年02月25日

延期至：2027年02月25日

备注：

提示：1. 备案证明文件仅代表备案机关确认收到建设单位项目备案信息的证明，不具备行政许可效力。
2. 备案有效期为两年。项目两年内未开工建设且未办理延期的，备案证自动失效。项目在备案证有效期内开工建设的，备案证长期有效。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